

# 福建省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 2025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 （一）中央下达专项转移支付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1. 中央下达专项转移支付预算情况。2025 年度中央对我省专项转移支付资金中，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共计 83940 万元。

2. 年度绩效目标。普通本科高校生均拨款平均水平不低于 12000 元。普通本科高校办学条件得到改善，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对外交流等各项事业发展水平不断提高。“双一流”、一流应用型高校转型建设成效显著。普通本科高校服务和支撑地方经济社会发展能力进一步增强。

### （二）省内资金安排、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1. 分配原则。聚焦内涵式发展。围绕“双一流”和一流应用型高校建设，支持高校突出办学特色、强化人才培养，加强“四新”、基础学科、高水平学科创新平台建设，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增强科研能力，提升社会服务能力。

### 2. 具体下达情况

2025 年，中央安排我省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 83940

万元，具体安排如下：

(1) 福州大学“双一流”建设经费 2000 万元。全部用于世界一流学科建设项目。学校实施预算制项目管理模式，强化项目建设单位主体责任，将建设经费直接划拨至建设单位，保障教学科研人员经费使用适度合理的自主权，激发教学科研人才创新活力。2025 年度“双一流”建设经费 2000 万元已全部使用完毕，重点支持化学、化工、材料等学科建设。

(2) 生均拨款补助 76311 万元。结合我省高校预算拨款制度改革，用于补充高校生均拨款，提高生均拨款水平。

(3) 台湾学生补助 1357 万元。按照每生每年 1.2 万元标准，专项用于省属高校台湾学生招生补助。

(4) 其他资金 4272 万元。支持福建师范大学、福建农林大学争创国家“双一流”建设补助资金合计 1000 万元，依托院士团队建设福州大学环境功能材料工程研究院补助 1000 万元，重点学科及平台建设经费 800 万元，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基地建设补助经费 1472 万元。

同时，省级财政安排高校提升办学水平专项资金 15.7 亿元，主要用于省部高校共建、支持和推进我省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一流应用型高校建设，支持国家重点实验室、重点项目建设，支持学科联盟建设、闽台教育融合发展、高校科研创新能力提升和科技成果产业化等。

3.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从产出、效益、满意度 3 个一级指标中，设置了 6 个二级指标、14 个三级指标。在下达专项资金的

同时，批复各高校绩效目标，并对照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

##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2025 年中央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 83940 万元全部安排下达各高校，并于 2025 年底全部支出，执行率 100%，省级财政安排高校提升办学水平专项资金 157000 万元，支出 138699.23 万元，执行率 88.34%，全面完成年度绩效目标。

###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一是规范资金使用。督促各高校落实主体责任，严格落实《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聚焦内涵式发展，按规定科学合理使用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二是推进项目落实。及时下达、拨付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建立健全专项资金执行情况定期监测、通报和督导机制，督促学校按照确定的项目推进落实建设，加快预算执行进度。三是强化绩效管理。建立健全绩效评价机制，督促高校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省级定期开展绩效监控，加强对学校项目建设和资金支出情况的督导，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2025 年普通本科生生均拨款水平达到 23289.17 元。
2. 普通本科高校办学条件得到改善，学科建设水平持续提升。2025 年，我省支持有关高校 37 个学科、97 个教学实验室、33 个科研基地和实训中心、75 个创新团队建设。新增 ESI 全球前 1% 学科 6 个、前 1‰ 学科 1 个。

3. 普通本科高校服务和支撑地方经济社会发展能力进一步增强。围绕地方发展需求调整学科专业结构，新增人工智能等紧缺急需本科专业 23 个，其中理工农医类占比 78.3%。向教育部推荐申报新增本科专业 56 个。瞄准前沿布局交叉学科，新增低空经济等交叉学科学位点 6 个，动态调整区域国别学等学位点 9 个，立项建设“会计学+人工智能”等 15 个双学士学位项目，本科高校学科专业结构更加协调、特色更加彰显，服务当地经济社会发展能力进一步增强。

####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 **1.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数量指标设有 5 个三级指标，均已完成。

①生均拨款水平  $\geq 12000$  元。经初步统计，2025 年我省普通本科高校生均拨款水平为 21401 元，超过目标值。

②支持的学科数量  $\geq 30$  个。2025 年，我省支持的学科数为 37 个，超过目标值。

③支持的教学实验室数量  $\geq 80$  个。2025 年，我省支持的教学实验室为 97 个，超过目标值。

④支持的科研基地和实训中心数量  $\geq 15$  个。2025 年，我省支持的科研基地和实训中心数量为 33 个，超过目标值。

⑤支持的创新团队数量  $\geq 18$  个。2025 年，我省支持的创新团队数量为 75 个，超过目标值。

**（2）质量指标。**质量指标设有 4 个三级指标，均已全部完成。

①地方高校预算拨款制度得到逐步完善，生均拨款水平逐步提高，达到目标值。

②地方高校的基本办学条件得到逐步改善，支持学校教学科研实验平台建设，实践基地建设和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我省地方高校办学条件得到改善，达到目标值。

③一级学科评估排名全国 10%以内个数(A类学科)  $\geq 3$  个。我省地方高校一级学科评估排名全国 10%以内个数(A类学科)为 4 个，超过目标值。

④地方高校的办学质量逐步提升。我省高校办学水平逐渐提升，学科建设成果显著。2025 年，相关高校新增 1 个学科进入 ESI 全球前 1‰、6 个学科进入前 1%，达到目标值。

(3) 时效指标。时效指标为预算执行进度  $\geq 90\%$ 。2025 年实际预算执行率为 100%，超过目标值。

## 2. 效益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设有 3 个三级指标，均已全部完成。

①受益学校数 12 所。在省级投入的基础上，2025 年度高等教育专项资金惠及省内 12 所公办本科，达到目标值。

②受益学生数  $\geq 25$  万人。2024 年我省受益学生数为约 26.3 万人，超过目标值。

③为国家重大战略与区域经济发展提供支撑逐步加强，达到目标值。新增人工智能等紧缺急需本科专业 23 个，其中理工农医类占比 78.3%。向教育部推荐申报新增本科专业 56 个。瞄准

前沿布局交叉学科，新增低空经济等交叉学科学位点 6 个，动态调整区域国别学等学位点 9 个，立项建设“会计学+人工智能”等 15 个双学士学位项目，本科高校学科专业结构更加协调、特色更加彰显，服务当地经济社会发展能力进一步增强。

(2) 可持续影响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为持续有效促进高校持续健康发展，达到目标值。2025 年，我省着力推进“双一流”和一流应用型高校建设，加快一流培优学科建设，全面提升福建高等教育水平和竞争力；推动高校紧密对接区域发展实际，不断提高创新能力和人才培养质量，为谱写中国式现代化福建篇章提供有力支撑。

### 3.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为地方高校满意度  $\geq 90\%$ 。经调查汇总各高校的满意度，所有高校测评的满意度均达到或超过 90% 的目标值。

### 三、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为进一步提高各学校资金使用效率，绩效自评结果将作为下一年度分配专项资金的重要参考和年度预算安排的依据。同时，将对自评情况开展实地抽查并通报、公开绩效自评结果，持续增强绩效主体责任意识。

附：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 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5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教育部			
地方主管部门	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教育厅	资金使用单位	省属普通本科高校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 100%）
	年度资金总额：	240940	222639.23	92.4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83940	83940	100%
	地方资金	157000	138699.23	88.34%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资金分配科学，聚焦内涵式发展和支持苏区高校建设等	无	
	下达及时性	按照预算管理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及时下达各高校	无	
	拨付合规性	按照预算管理和国库管理规定规范拨付资金	无	
	使用规范性	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项目规定用途使用	无	
	执行准确性	资金按照下达预算和支持项目执行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随预算分解下达绩效目标，加强绩效监控和自评，绩效目标均已实现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高校支出履职情况良好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普通本科高校生均拨款平均水平不低于 12000 元。 目标 2：普通本科高校办学条件得到改善，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等不断提高。 目标 3：“双一流”、应用型高校转型建设成效显著。 目标 4：普通本科高校服务和支撑地方经济社会发展能力进一步增强。		1.2025 年普通本科生生均拨款水平达到 21401 元。 2.普通本科高校办学条件得到改善，学科建设水平持续提升。2025 年，我省支持有关高校 37 个学科、97 个教学实验室、33 个科研基地和实训中心、75 个创新团队建设。新增 ESI 全球前 1% 学科 6 个、前 1% 学科 1 个。 3.普通本科高校服务和支撑地方经济社会发展能力进一步增强。围绕地方发展需求调整学科专业结构，新增人工智能等紧缺急需本科专业 23 个，其中理工农医类占比 78.3%。向教育部推荐申报新增本科专业 56 个。瞄准前沿布局交叉学科，新增低空经济等交叉学科学位点 6 个，动态调整区域国别学等学位点 9 个，立项建设“会计学+人工智能”等 15 个双学士学位项目，本科高校学科专业结构更加协调、特色更加彰显，服务当地经济社会发展能力进一步增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均拨款水平	≥12000 元	21401	
			支持的学科数量	≥30 个	37 个	
			支持的教学实验室数量	≥80 个	97 个	
			支持的科研基地和实训中心数量	≥15 个	33 个	
			支持的创新团队数量	≥18 个	75 个	
		质量指标	地方高校预算拨款制度	逐步完善	逐步完善	
			地方高校的基本办学条件	逐步改善	逐步改善	
			一级学科评估排名全国10%以内个数(A类学科)	≥3 个	4 个	
		时效指标	地方高校的办学质量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预算执行进度	≥90%	≥9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学校数	≥12 所	12 所	
			受益学生数	≥25 万人	26.3 万人	
			为国家重大战略与区域经济发展提供支撑能力逐步加强	逐步加强	逐步加强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有效促进高校持续健康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地方高校满意度	≥90%	≥9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说明	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